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发函〔2020〕113号

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

山西工商学院的通知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：

《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商学院可行性研究报告》
《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商学院可行性研究报告》
《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商学院
（晋教发〔2020〕113号）收悉。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商学院，经教育部批准，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商学院，山西大学商务学院
转设为山西工商学院。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,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,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三、学校要坚持以职业教育办学定位,坚持职业教育类型和特色,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。

四、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,加大资源投入力度,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,完善内部治理结构,规范办学行为,注重内涵发展,提升学校办学质量,办出水平,办出特色,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2年12月24日

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司 教育司 教育司 教育司 教育司 教育司

教育部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

